

2021 年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和 development 计划，拟订相关文件、标准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2. 指导协调全区住房制度改革与住房发展、住房保障工作，推进住房改革与发展。

3.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民防空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人民防空要求的落实情况；检查监督城市人民防空建设；组织管理和实施全区人防工程建设；实施人防工程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拟订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的有关计划并实施；有计划地运用易地建设费建设人防窗口、骨干工程；组织实施人防工程的维护管理和平时开发利用；管理人防经费和资产，监督检查其使用情况；负责人民防空的其他相关工作。

4. 负责建筑市场监督管理，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区勘察设计，建筑安装、建筑制品、工程监理、燃气、房产开发企业和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机构的资质管理；指导全区工程建设、建筑业的改革发展。

5. 贯彻执行上级工程建设的统一定额、工期定额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建筑行业劳动保险费统筹管理。

6. 协调、指导乡镇公用事业、市政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7. 负责区级管理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

9. 负责全区建设工程白蚁防治的监督管理。

10.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责任。贯彻执行上级建设部门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程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建筑工程施工图审的管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监理、质量测试、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以及建设工程档案管理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处理。

11. 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

12.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和行业科技发展的责任。组织建设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负责建筑节能工作；负责推广应用散装水泥、商品混凝土、新型墙体材料和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负责房屋建筑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工作。

13. 指导、协调行业学会的业务工作；指导建设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行业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指导行业注册执业资格的申报和管理工作。

14. 协助有关部门指导区旧城改造工作。

15.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置 10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人事秘书股（行政审批服务股）、计财股、建筑市场监管股、建设工程管理股、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管股、燃气和综合管理股、人防建设管理股、房地产市场管理股、住房保障股、物业管理股。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汕头市潮阳区人民防空办公室、汕头市潮阳区城建档案馆、汕头市潮阳区住房保障中心、汕头市潮阳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汕头市潮阳区房屋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31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7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387.23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7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14.52	本年支出合计	9314.52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14.52	支出总计	9314.5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00.00	0.00	6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314.52	1193.40	8121.1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74	7.20	592.54	0.00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592.54	0.00	592.54	0.00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592.54	0.00	592.54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21	23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81	23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54	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20	7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1	3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4	3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4	2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0	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87.23	858.64	7528.59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97.23	858.64	838.59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13.56	71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83.67	145.09	838.59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00.00	0.00	620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6200.00	0.00	620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0.00	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0.00	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1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2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387.2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14.52	本年支出合计	9314.5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14.52	支出总计	9314.5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114.52	1193.40	1921.12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74	7.20	592.54
[20107]税收事务	592.54	0.00	592.54
[2010799]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592.54	0.00	592.54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21	235.2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81	234.8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07	109.0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54	54.5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20	71.2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8.61	38.61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4	35.5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5.84	25.84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70	9.70	0.00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8	3.08	0.00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8	3.08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87.23	858.64	1328.59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97.23	858.64	838.59
[2120101]行政运行	713.56	713.56	0.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83.67	145.09	838.59
[212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0.00	0.00	490.00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0.00	0.00	49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3.73	53.7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3.73	53.7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3.73	53.73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193.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77.12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27.47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26.22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5
[30107]绩效工资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56.2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9.0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4.5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5.5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48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3.7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09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5.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3.43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3.8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2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71.2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8.08	98.08	0.00	0.00
“三公”经费	35.24	35.24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24	15.24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4	15.24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6200.00	0.00	6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00.00	0.00	62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00.00	0.00	62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00.00	0.00	620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此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314.52万元,比上年增加4243.09万元,增长83.67%,主要原因是建筑业发展扶持资金增加;支出预算9314.52万元,比上年增加4243.09万元,增长83.67%,主要原因是建筑业发展扶持资金增加。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5.24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03%,主要原因是基本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2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24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07%,主要原因是基本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2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8.08万元，比上年减少82.58万元，下降45.71%，主要原因是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0.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0.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9.8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48.7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490.76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8.3万元，主要是计算机、打印机及空调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建筑业发展扶持资金	6200万元	1、建筑业是我区支柱产业、特色产业和富民产业，土地资源占用少，产值利税贡献大，对推动经济社会起到重要的作用。为进一步推动我区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擦亮“建筑之乡”品牌，做强做优建筑业。 2、《关于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建筑业发展的意见》出台了加大扶持企业力度的政策措施 ①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对在我区注册的，年度纳税总额前三名的建筑施工企业，分别给予

		奖励；②对我区建筑施工企业进行财政补助；③设立“对外开拓优秀建筑企业特别奖”。
2019年第四季度建筑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	592.5369 万元	我区实施建筑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以来，较好地遏制了因税率偏高造成队伍流失的趋势。为进一步吸引留住施工队伍，做好建筑外税转移工作，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区政府将继续实施建筑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机制，并调整完善相关措施，进一步调动企业转移外税积极性，特制《关于印发潮阳区继续实施建筑业发展扶持资金提高企业转移外税积极性实施方案的通知》，根据该方案实行季度结算。
罚没办案及补充经费	200 万元	加强对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活动的监督管理，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筑工程的质量和安全，促进建筑业健康发展。对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的建筑单位及施工单位，予以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改正并处以罚款。
核补原房管局下属单位人员工资经费	500 万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确保日常的公房管理工作能够正常开展。</li> <li>2、对部分危旧破损公房进行有计划有步骤的修缮改造，提高公房的完好率，使用率，发挥公房应有的效益，确保国有公产能保值、增值。提高房产的维修质量和管理服务水平、改善租户居住条件。</li> <li>3、加大对危险公房的排查力度，落实在对危房进行除险加固，落实对公租房进行养护，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li> </ol>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 万元	1、确保日常的公房管理工作

		<p>能够正常开展。</p> <p>2、对部分危旧破损公房进行有计划有步骤的修缮改造，提高公房的完好率，使用率，发挥公房应有的效益，确保国有公产能保值、增值。提高房产的维修质量和管理服务水平、改善租户居住条件。</p> <p>3、加大对危险公房的排查力度，落实在对危房进行除险加固，落实对公租房进行养护，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p>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安排的支出（2020年欠拨款）	98.587032万元	<p>1、确保日常的公房管理工作能够正常开展。</p> <p>2、对部分危旧破损公房进行有计划有步骤的修缮改造，提高公房的完好率，使用率，发挥公房应有的效益，确保国有公产能保值、增值。提高房产的维修质量和管理服务水平、改善租户居住条件。</p> <p>3、加大对危险公房的排查力度，落实在对危房进行除险加固，落实对公租房进行养护，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p>
房屋市政工程实体质量和主要原材料抽检工作经费	50万元	<p>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7年7月27修正），该项目主要用于质量监督对涉及主体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工程实体质量以及重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质量的抽查。通过该项工作可以从源头上把控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质量，及时发现质量缺陷；提高施工企业的质量意识，杜绝不合格建材产品进入施工现场，确保工程质量及建筑物结构安全。</p>
房屋市政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检查工作经费	50万元	<p>根据《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规定，负责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监督，为加强建筑高支模深基坑起</p>

	<p>重机械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督促相关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委托第三方对全区所有建筑起重机械和安全防护用品进行执法监督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防范和遏制建筑生产安全事故，确保工程安全。</p>
--	---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